

新华区实验小学六年级学生闫佳妮热爱朗诵和主持。前不久,她参加了新华区“红领巾中心向党,党的故事我来讲”活动——

## 红领巾讲解员

本报记者 杨柳



“据《沧县志》记载,闻远楼始建于明代光宗年间……”听,新华区实验小学6年级9班学生闫佳妮正在给大家讲鼓楼文化广场的故事呢。

闫佳妮声音洪亮,为前来参加活动的观众们绘声绘色地讲述了与鼓楼文化广场有关的红色故事。通过参加这次活动,闫佳妮了解了许多革命英雄的故事,她说:“我觉得胸前的红领巾更加鲜艳了。”

### 与朗诵结缘

上二年级时,闫佳妮开始接触朗诵。

那时,新华区举办了“习爷爷的故事”演讲比赛,闫佳妮经过班级、年级、学校层层选拔,最终脱颖而出代表学校参加了比赛。她说:“当时,我并不了解什么是朗诵,但是既然被选上了就一定要为学校争光。”

那次比赛,闫佳妮讲述了习爷爷当知青时刻苦求学的故事。其中令她印象最深刻的片段是,习爷爷走了15公里,只为借到一本书。“通过参加那次比赛,我了解了习爷爷的故事,觉得应该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同时,我也对朗诵产生了兴趣。”

### 朗诵中收获成长

自开始系统学习朗诵后,闫佳妮才发现,朗诵不只是说好一句话、讲好一个故事那么简单,还包



爱朗诵的闫佳妮

含了许多技巧和知识。

最开始,闫佳妮朗诵的时候虽然心里想的是一定要自然一点,但是一张嘴,却又出现了“拖音、吞字”等问题。不过,这些困难并没有令她退缩。

动作不自然,她就对着镜子反复练;稿子不熟悉,她就一遍遍地背诵……闫佳妮说:“老师教给我们技巧和要点之后,想要朗诵得好

就得反复练习,把稿件刻在脑子里。”

闫佳妮还记得第一次站上舞台朗诵的情形。上台前,她一遍遍地练习朗诵稿,生怕会忘词。但是到了台上,她发现自己反而不

紧张了,流畅地完成了整篇稿件的朗诵,赢得了台下观众的阵阵掌声。“我觉得我当时是超常发挥了!”闫佳妮笑着说。

后来,闫佳妮又参加了许多朗诵比赛,都获得了不错的成绩。

2019年,闫佳妮参加了第五届“曹灿杯”青少年朗诵展示活动。她一路过关斩将,拿到了沧州地区一等奖、河北省一等奖,成功进入了全国总决赛。

到北京后,闫佳妮发现可真是高手云集。临上场前,她和其他选手才知道,比赛过程中,参赛者不仅要完成自备稿件的朗诵,还要现场朗诵一篇大赛准备的随机稿件,这大大增加了比赛的难度。“当时,我只能深吸一口气,壮着胆子上了场。”闫佳妮说。

闫佳妮顺利完成了自备稿件的朗诵,在随机稿件朗诵环节却出现了失误——由于紧张,她在朗诵中串了行。但是,她并没有停顿,而是按照老师平时教的,继续将后面的内容朗诵完。

这次比赛,闫佳妮荣获“朗诵之星”称号。她说:“虽然在比赛中出现了失误,有些遗憾,但是这也

让我意识到了自己的不足。我会不断完善自己,争取下次比赛更上一层楼。”

### 看到更大的世界

“大家好,我是河北省沧州市实验小学学生闫佳妮。请党放心,强国有我……”在共青团河北省委员会等部门发起的庆祝建党百年“七一”献词诵读活动中,闫佳妮在镜头前声情并茂地表达了一个茁壮成长的小学生对党和国家真挚的爱。

闫佳妮告诉记者,在学习朗诵的过程中,她增长了见识,学到了平时在课本上学过的知识。“在参加‘红领巾讲解员’活动时,我第一次了解了青沧战役等许多和沧州有关的红色故事。原来,我平时和小伙伴一起去玩耍的广场,竟然有着这么深刻的历史意义。”

闫佳妮说,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她会发扬红色精神,争做新时代的好少年。

### 扫码看视频 新闻料更多

快来扫描二维码,听一听闫佳妮同学讲述的红色故事吧。



闫佳妮在讲红色故事



小记者们收获满满

### 运河区新华小学

## 小记者争做知法、懂法、守法好少年

本报讯(通讯员 冯晔 记者 时志敏)近日,运河区新华小学邀请沧州市律师协会会员刘祖君律师和张圆圆律师到校,给师生们解读《民法典》。

如果涉及刑事犯罪谁来担责?预防青少年犯罪,勿让悲伤逆流成河……两位律师从贴近学生生活

的法律知识解读与案例入手,劝告学生们懂法、守法,远离校园欺凌。

“这堂法律知识课太有意义了。”小记者王钰博说,他会积极向周围的人宣传《民法典》知识,让大家知法、守法。

小记者马梓晴被律师们讲解的真实案例触动了。她说:“通过参

加这次《民法典》讲座,我才知道原来生活中的方方面面都有相应的法律法规。虽然我们还是小学生,但是也要认真学习法律知识。”

活动结束后,小记者们都意犹未尽,纷纷表示要做知法、懂法、守法的好少年。